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中國城市基礎設施集團有限公司

## China City Infrastructure Group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49)

### 委任獨立顧問

董事會欣然宣佈，張化橋先生已獲委任為公司獨立顧問，自二零一六年八月十六日生效。

本公佈乃中國城市基礎設施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自願發出，以便股東掌握本公司的最新業務進展。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張化橋先生(「張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之獨立顧問，自二零一六年八月十六日生效。

張先生，53歲，現為中國支付通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會主席，該公司於聯交所上市。1986年到1989年，他曾在中國人民銀行總行計劃司工作。他於1991年獲得澳大利亞國立大學發展經濟學碩士學位。1991年到1994年，他在澳大利亞坎培拉大學擔任金融學講師。

1994年以來，他在香港的外國投資銀行工作15年，其中11年在瑞銀香港分行，先後擔任中國研究部主管和中國投資銀行副主管等職務。2001年到2005年，他的團隊連續5年被《機構投資者》雜誌評為「最佳中國分析師團隊」。2006年到2008年，他曾擔任深圳控股有限公司的執行董事和首席運營官。

現在，張先生還是多家上市公司的非執行董事，包括復星國際有限公司、綠葉製藥集團有限公司、博耳電力控股有限公司、萬達酒店發展有限公司和龍光地產控股有限公司等，均於聯交所主版上市。

張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顧問服務合同(「服務合同」)，固定年期為兩年(或訂約雙方同意提前終止之日期)，根據服務合同，張先生將為本公司提供各種顧問服務，包括(但不限於)為本公司設計工作方案，協助本公司談判，和聯絡各種相關人員，並在後勤方面予以必要的支援，以及其他諮詢服務。

就董事所知，張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人員、主要或控股股東(定義見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概無任何關連。於本公佈日期，張先生並無于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作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須知會之權益或淡倉。就董事所知，並無有關張先生之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之任何規定予以披露；且並無有關委任張先生之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注意。

董事會藉此機會歡迎張先生加入本公司。

承董事會命  
中國城市基礎設施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李朝波

香港，二零一六年八月十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李朝波先生(主席)、王文霞女士(副主席兼行政總裁)及任前先生；非執行董事周鯤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博曉先生、黃志明先生及王堅先生。